

证券代码：836260

证券简称：中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质条件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年3月6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

首席合伙人：谢泽敏

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60人

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971人

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00人

2022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57,819.69万元

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36,525.23万元

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1,029.19万元

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96家

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23家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执业记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

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7 次，涉及从业人员 33 名。

二、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公司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1、 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2、 2024 年 4 月 9 日，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沟通，对 2023 年度会计政策情况、对舞弊的考虑、内部控制运行、特别风险领域审计程序、重点审计领域审计程序、未审报表分析性复核的审计结论、期后事项以及拟发表的审计意见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 总体评价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、北交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独立性、专业性以及勤勉尽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估，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有清晰的认识，具备较强的专业水平。此外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期间能够勤勉尽责、公允合理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出具各项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4 日